

穗（番）环管〔2020〕24号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区分局关于暂不批准广州市新哗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60吨说明书、1.5吨合格证和保修卡、0.5吨吊牌、15万平方米标签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

广州市新哗纸制品有限公司（9144010179940358XT）：

你单位报送的《广州市新哗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60吨说明书、1.5吨合格证和保修卡、0.5吨吊牌、15万平方米标签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项目环评单位为广东华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主持人为姬玉玲）及附送资料收悉。经核实，我局意见如下：

- 1、经现场核查，该项目已投入生产，根据相关规定需按“未批先建”办理相关手续后我局才能受理；
- 2、《报告表》应进一步核实是否符合环境管理要求；
- 3、我局暂不批准《报告表》，请你单位先办理处罚并认真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后再报批。

（此页无正文）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区分局

2020年2月1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区分局执法监察大队、第二环境保护所，广东华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